



香港童軍總會

東九龍地域

電話：2957 6466 傳真：2302 1168

海上活動通告第28/2026號

2026年4月1日

立划板一段章及二段章訓練班 Standup Paddle Stage 1 & Stage 2 Training Course

地域將於2026年6月在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舉辦上述訓練班，由中國香港獨木舟總會註冊教練徐嘉苓女士擔任班領導人，歡迎各合資格的童軍成員及領袖踴躍參加。本訓練班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合資格者之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如下：

(一) 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堂數	時間	費用(\$)	名額	截止日期
2026年6月21及27日	日、六	2	0900至1700	90	8	2026年5月29日

- (二) 參加資格：
- (1) 14歲或以上；
 - (2) 持有有效童軍紀錄冊及童軍編號之童軍、深資童軍及樂行童軍成員；或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之各級領袖；及
 - (3) 持有有效游泳測試證明書（未持有者可向各地域查詢有關游泳測試安排）。
 - (4) 18歲以下參加者必須簽署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（RT06）。
 - (5) 本地域轄下支部成員／領袖將獲優先考慮。

(三) 參加辦法： 報名表格（RT04）及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（RT06）【只適用於18歲以下之參加者】可於東九龍地域總部及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索取，或於下列網站下載：<https://hkscout-ekr.org>。

填妥表格後經由有關領袖副署並加蓋旅印，連同費用*及游泳測試證明書副本，於截止日期前寄／交回新界西貢白沙灣西貢公路600號，香港童軍總會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收。

*參加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中國香港獨木舟總會獨木舟活動記錄冊及證書，支票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」為收款人，一人一票。

- (四) 其他：
- (1) 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格、未附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（如適用）、未附有關證書／證明副本、未經有關領袖副署及加蓋旅印，或未繳交費用者，概不接納申請。
 - (2)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。
 - (3)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。
 - (4) 必須帶備游泳測試證明書正本出席訓練班。
 - (5) 自備水樽、午餐及活動衣物（包蹻包趾鞋及游泳衣物等）。
 - (6) 完成訓練班及經考試合格者，將獲發中國香港獨木舟總會立划板

一段章及二段章證書。

- (7) 考獲本訓練班證書等同完成「童軍支部專科徽章—立划板章(興趣組)」的要求。
- (8) 取錄與否，由班領導人決定，一概以電郵通知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- (9)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／童軍領袖可分別根據「學生隊員訓練資助計劃(由民政及青年事務局資助)」／「有經濟需要之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全額資助參加本訓練班，詳情請參閱相關通告。
- (10) 本訓練班／活動之相片將存放於香港童軍總會，有機會用作訓練班／活動宣傳之用。如參加者不同意有關拍攝事宜，請將個人意願連同姓名、訓練班／活動名稱及日期電郵至 psw@scout.org.hk。
- (11)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一星期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致電 2719 8979 與中心職員梁樂謙先生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 (活動與訓練)

(鄧適烈 代行)



追蹤中心專頁

緊貼最新活動資訊

